

# 東南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

## 「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證照輔導班第 5 期」招生簡章

- 一、招生班別：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證照輔導班第 5 期。
- 二、開班目的：提升本校師生及社會人士考取乙級室內設計技術士證照，增加自我競爭實力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校外人士、校外重考生、東南在校師生與教職員與畢業校友、東南重考生。
- 四、招生人數：以 40 名為上限，未達 30 名不開班。
- 五、課程時間表：詳如附件 1。
- 六、開班日期：**107/06/02(六)~107/10/7(日) 09:30~16:30 (每週 6 小時)。**
- 七、授課時數：**共計 114 小時 (19 週)。**
- 八、收費標準：**(一) 校外人士、東南畢業校友：25,000 元。(不分期)**  
**(二) 校外重考生、東南在校師生與教職員：15,000 元。(不分期)**  
**(三) 東南重考生：10,000 元。(不分期)**
- 九、上課地點：炎黃樓 B 棟 406 教室(製圖教室)
- 十、報名方式：**即日起至 106/05/28 止。**



(一) 網路報名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g2bkuip8N6qgcnz93>

**(建議多使用線上報名系統，謝謝。)** 【掃描 QR 也可行唷】 ↑ ↑ ↑

(二) 現場報名：推廣教育中心和平樓 107 辦公室(靠近龍鳳球場) 承辦人蘇莉主小姐。

### 十一、繳費方式：

- (一) 各大銀行 ATM 匯款(非第一銀行，會扣手續費，很在意的請務必注意)。
- (二) 郵局跨行匯款(非第一銀行，會扣手續費，很在意的請務必注意)。
- (三) 第一銀行臨櫃匯款。
- (四) 網路銀行(匯款成功後，明細收據請『列印』下來或『拍照、截圖』，作為憑證依據)
- (五) 完成線上報名手續後，可至東南科技大學中山樓 3 樓『總務處-出納組』繳款，並將第三聯交於推廣教育中心存查。

※以上匯款方式請務必將收據、繳款單註明學員姓名或手機號碼，並請拍照或掃描

E-mail 至 [tnu5838@gmail.com](mailto:tnu5838@gmail.com)

※【主旨：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證照輔導班-第 5 期 /繳費人-000】，

並寫信來確認已匯款是否收到收據。

※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證照輔導班(第 5 期)，詳細的課程表與繳費單會由系統自動寄送至填寫人之 E-mail，若無收到，再至本中心官網下載，謝謝。

### 十三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用線上報名。
- (二) 請務必填寫電子郵件位址以利接收課程資訊更新動態。
- (三) 如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課程必須取消或延期時，將以「台北市政府」公告是否上班為原則決定當日課程是否照常進行。
- (四) 校內現場供應飲水，為減低免洗杯使用量，請自備水杯。
- (五) 線上報名完成後請於『5日內』完成繳款，並來電通知確認，已保障上課權益及對帳事宜。
- (六) 表單提交後系統會自動發 Mail 到您的信箱，內附課程表及繳費說明。
- (七) 謝絕試聽及旁聽。
- (八) 請準備照片 1 張(可檢附電子檔或近期自拍照)。
- (九) 經本人閱讀後，同意以上基本資料供東南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及所屬機關，以從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之查詢。

### 十四、退費規定：

- (一) 於報名前均已了解並願遵守此課程規定，且於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將依退費規定辦理絕無異議。
- (二) 人數不足時，本校有權決定延期或停開課程，若停開課程本校將全額無息退還已繳費用。
- (三) 退費說明：
  - 1. 不開班，退其所繳之報名費。
  - 2. 若於【開班上課日前】申請退費，退還所繳報名費用之九成。
  - 3. 若於【開課後兩週內】申請退費，退還所繳報名費用之半數。
  - 4. 開課【超過兩週後】不予退費。
- (四) 一旦送出填寫表單即代表您同意上述規定。